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1 月 11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89 弄长泰广场 B 座 3 楼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16
普通股股东人数	3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6,017,28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6,017,28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605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6050

注：截至本次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 236,886,047 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 419,376 股，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会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采取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Liang Zhang 先生主持；

3、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6人，列席6人；

2、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广平女士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5,941,826	99.9214	64,654	0.0673	10,800	0.0113

2、 议案名称：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5,209,320	99.1585	801,294	0.8345	6,666	0.0070

3、 议案名称：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普通股	95,215,322	99.1647	797,232	0.8303	4,726	0.0050

4、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5,221,419	99.1711	791,135	0.8239	4,726	0.005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8,223,257	99.8029	64,654	0.1688	10,800	0.0283
2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7,490,751	97.8903	801,294	2.0922	6,666	0.0175
3	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7,496,753	97.9060	797,232	2.0816	4,726	0.0124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7,502,850	97.9219	791,135	2.0656	4,726	0.012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 1、2、3、4 为特别决议议案；

2、本次股东会议案 1、2、3、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会议案 2、3、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作为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倩倩、李贝玲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2 日